

2023年度昆明滇池度假区滇管水务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	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	
1	度假区滇管水务局	防汛、涉河活动、洪水影响评价行政检查	对防汛抗洪工作的行政检查	各类市场主体	按5%的比例抽取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》	县级组织检查		
2			对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的行政检查		按5%的比例抽取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	县级组织检查		
3			对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非防洪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		按5%的比例抽取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水利部关于加强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水汛[2017]359号）	县级组织检查		
4			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		按5%的比例抽取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》	县级组织检查		
5		节约用水检查	分散式再生水设施检查		申请再生水利用资金补助的设施运营管理单位	按20%的比例抽取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昆明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条例》、《昆明市再生水管理办法》	县级组织检查	
6		水土保持检查	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及水土保持情况的行政检查		生产建设单位	抽取比例不低于10%	2023年3-10月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、《云南省水土保持条例》	县级组织检查	